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0-2021 学年度信息公开报告

本报告根据教育部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》《高等学校按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要求,结合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2020-2021学年度信息公开执行情况,由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办公室编制而成。所列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期限为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,请与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(地址: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学院东路355号;邮编:750021;电话:0951-2138116)。

一、概述

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一直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。 2020-2021 学年,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、全国教育大会 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,按照教育部全面推进教育公开的 工作要求,紧紧围绕学院年度中心工作,坚持"以公开为常 态、不公开为例外"的原则,抓好落实信息公开主体责任, 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,有力保障了社会大众和广大师生员 工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二、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1. 主动公开信息基本情况

学院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紧盯《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》(以下简称《清单》)所列事项对应的职能部门和

具体承办人,及时提醒;相关职能部门积极配合,《清单》 各事项均已公开。学院在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"五 公开"方面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不断提高。

本年度,学院坚持通过学院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OA、院报院刊、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向社会公众及院内师生公开有关信息。通过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(http://www.nxjy.edu.cn/xxgk/jb.htm)发布工作动态2000余个;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微信公众号发布文章190余篇;发布院报4期,院刊2期。学院召开三届五次工会会员暨教职工代表大会及专题教代会2次,审议《2021年学院工作报告》等;通过OA、LED电子屏、校园广播、宣传栏、展板等方式发布信息3000余条。学院党委会、院长办公会、各类专题会会议纪要均通过OA予以公开。

2. 群众广泛关注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

一直以来,高校招生、财务、人事招聘、干部选拔等领域的信息是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密切关注的重点。学院严格按照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,及时公开相关信息,回应师生和公众关切。

(1) 招生工作信息公开情况

学院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、自治区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,坚持阳光招生,对学院招生等信息进行全过程公开,确保招生工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和透明。一是严格按照《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,依托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、学院招生信息网等渠道,及时、精准发布各

类招生信息,对招生政策、招生章程、招生计划、录取情况、咨询及申诉渠道、新生复查等方面进行公开。二是学院组建招生队伍,赴区内各地高中、职业中学开展招生宣传和招生咨询,拉近了考生、社会跟学院的距离,实现了面对面的信息交流。三是在录取阶段,充分利用学院招生信息网,及时公布招生计划和录取分数线,以便考生查询和社会监督。

(2) 财务信息公开情况

学院坚持"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"基本原则,积极开展财务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按照教育部文件要求,按时在学院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发布年度预算执行情况、决算,通过"双代会"、专题工作会议会议,通报学院财务收支、预算执行、预算调整、内控建设等情况。二是定期汇总整理财政资金使用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,召开专题会议,对各类财政资金使用进度、推动措施等进行通报,进一步提高财政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绩效。三是严格执行中央、宁夏回族自治区以及学院有关收费管理的规定,通过官方网站、招生简章、录取通知书等多渠道向社会、学生和家长公开现阶段执行的所有收费项目、依据、标准与投诉方式予以公开。四是加强财务制度建设及宣传。修订、梳理学院财务管理制度,对真落实"放管服",引入财务报销、预算管理系统,通过专题会议和工作手册,加强有关政策制定、宣传和解读,进一步解决"报销繁"和项目预算使用效率低等难题。

(3) 干部人事信息公开情况

一是做好关键环节信息公开,接受多种途径咨询和监

督。在人事招聘、干部选拔、职称评聘、评选推荐等各项工作实施过程中的信息公开,坚持依规依纪,坚持"公平、公正、公开",严格按照规定予以公示公告,接受广泛监督,及时回复问询、解答疑问、回复举报,保障师生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。二是不断建立健全人事管理、队伍建设等制度,将程序、纪律和监督落到实处。严格遵照上级有关干部人事工作的各项规定,制定人事招聘考试、干部选拔任用等工作方案,公开招聘方案定期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,在人事招聘、干部选拔前,公开发布岗位需求、任职条件等信息,干部考察前发布预告,干部任职前进行公示,拟聘人员入职前进行公示,保证各项工作程序执行到位,保证各关键环节落实组织程序,保证"平等、竞争、择优"的选人用人标准的实现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和不予公开情况

本年度,学院未接到来自社会公众、组织或师生员工的信息公开申请。

四、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及举报、复议情况、诉讼情况

本年度,学院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院信息公开工表示满意,评议良好。书记信箱、院长信箱、"不忘初心牢记使命"意见征求信箱和12388举报信箱均未接到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举报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本年度,学院在积极、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过程中, 仍存在一些问题,主要表现在:个别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重 视不够,工作主动性积极性不高;信息公开监督检查机制还 不健全;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还不完善;信息公开队伍不稳定,专业性还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10月18日